

40 我在清华等你

感人的浪漫虐心的纠结



那天,我鬼使神差一般去了清华大学,而且听见了一群男生的欢叫声。我循声走向篮球场,快到场边时却犹豫了,站在白桦林里不敢再举步。

这时,太阳破云而出,在如织的细雨中,日光轻且薄,白桦林的叶子青翠欲滴。一群打篮球的男子,个个龙骧虎步。我怕破坏眼前的画面,不敢举步,只能立在树下静看。

一名男生一瘸一拐地跑来,有人骂他:“你看看表,现在几点了?”

还有人关心地问:“你怎么了?”他坐到操场边说:“我今天打不

成球了……”

大家聚在他身边说:“大朱,你有屁就放!”

“大朱,你的腿究竟怎么了?脸上的伤哪里来的?”

原来,大朱的女朋友被一个小混混追求,小混混警告过他好几次,他都没理睬。今天小混混终于动用暴力,四个人把他堵在学校附近的胡同里,将他痛打了一顿。

大家劝他以后小心一点儿,大朱抱着头不吭声。没想到性格温和的宋翊却猛地将手中的篮球砸到地上,篮球弹得老高,远远地飞了出去。

“欺人太甚!,走,找他们算账去!”

大朱抱着头,木然地说:“他们手里有刀。”

宋翊一挑眉毛,不屑地说:“大不了刀口舔血!”

大家呆呆地看着他,宋翊冷着脸,一个个看过去:“有什么好怕的,我们人多还是他们人多?平常大家说为哥们儿两肋插刀,现在都不算数了?还有你,大朱,连自己的女人都保护不了,你还混个什么?有抱着脑袋哭的力气,还不如豁出去干一架!”

这些热血少年被宋翊的话一激,七嘴八舌地嚷:“谁怕了?”

大朱跳起来:“我们走!”

大朱带路,一群人像战士一样,慷慨激昂地向校外走去。

我弯腰捡起了滚到我脚边的篮球。宋翊那一刻的样子,让我感觉有大丈夫的情怀,他在我心目中已不再只是一个品学兼优的男孩子,而是一个有担当、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大丈夫。

我捧着篮球,伫立在白桦林中,心跳得那么快。我明白,从今日起,我的内心世界有了隐秘的欣喜和酸楚。

他们返回时,不少人挂了彩,但都很兴奋,彼此搭着肩膀放声高歌。他们就如一群得胜归来的战士,宋翊被他们簇拥在中间,他的一个眼睛乌青,半边脸红肿,嘴唇边有血痕,形象实在不好,却成了我记忆中他最英俊的一瞬间。

他们一边四处乱寻着球,一边高声讨论着刚才谁比较英雄,谁比较狗熊,谁平时最耍酷,刚才却最蠢种,最后一致同意宋翊是“不会叫的狗才最会咬人”。

我走到宋翊身边,对弯腰在草丛里找球的他说:“这是你们的篮球吗?”

他抬起头:“是呀!多谢,多谢!”

他抬头的瞬间,笑容比阳光更灿烂。我把球递给他,他拿着球问:“你在这里读书?”

我点头:“九月份开学就高二了。”

“小学妹,多谢你!”他微笑着转身离去。

我也说不清心里是甜还是苦,带

着少女特有的敏感和自卑,貌似很理智、很平和地说:“我的成绩不好,进不了清华,担不起小学妹的称呼。”

他停住脚步,回身看我,不以为然地说:“你还有两年的准备时间,现在就给自己定下输局,未免太早!只要你想,就一定可以!好好学习,我在清华等你。”

他对着我笑,飞扬自信的笑如同阳光,洒落在我身上。

他们又开始打篮球,青春在阳光下飞扬燃烧,我第一次觉得自己也可以这样自信、飞扬,那才是青春的本色啊!

我的手紧紧地握着拳头,凝视着他的身影,耳边回响着他的声音:“我在清华等你。”

往事如昨,我收回思绪,在键盘上敲字:“放弃他,如同放弃我所有的梦想和勇气,永不!”

宋翊立即回复道:“沧海可以变桑田,天底下没有任何东西可以永远,包括你的爱情。”

那天晚上,我们漫无边际却很快乐地聊着,然后互道晚安、睡觉。

在梦里,我梦到了清华校园,他在打篮球,19岁的我紧张羞涩地站在篮球场边,当众人高呼“宋翊、宋翊”时,我胆怯地咬着唇,终于也喊了出来:“宋翊、宋翊……”

他猛然回头,眼中分明有我!
(连载完)(摘自《最美的时光》桐华 著)

08 怎么演好生活爱情剧

女人不『狠』地位不稳



个靠得住的人踏踏实实过日子。这出戏的剧情虽没有大起大落和起承转合,但仍然有主题、有类型:主题是过日子,类型是一部生活剧,跟你合作的主角是个会过日子的普通人。

如果你从小生活在一个破碎的家庭里,父母离异让你对婚姻失去了信心,你就会觉得自己这辈子仿佛是中了魔咒一样,会重走父母不幸福的老路。其实你对爱情的想象也在不知不觉中变成了一部生活剧,剧情就是你悲惨的童年以及你悲惨的未来,主题是你找不到幸福的所在,类型则是一部苦情剧。而且你常常感觉不到拍档的存在,一直沉浸在自己的痛苦中,对方最后绝对会扬长而去,因为他难以忍受你的无情和冷漠。到头来,这出苦情剧也是一部独角戏。

如果你曾经在一段刻骨铭心的感情中遭遇了背叛,你受到了严重的伤害,所谓“一朝被蛇咬,十年怕井绳”,即便一段新的感情向你走来,你也会风声鹤唳、草木皆兵。接下来的剧情,就被你演变成了不停地去寻找对方不忠的迹象,哪怕他是个正人君子,也抵消不了你内心的种种疑虑。显然,怀疑成了你不变的爱情主题,你生

把本该是情比金坚的纯爱剧演成了悬疑剧。

我在一期节目中遇到的女孩晶晶,无疑就是这样的怀疑主义者,25岁的她谈了3次恋爱均无疾而终。如果说初恋的失败是由于男友的背叛,那么后来的两个男友则都是被她的疑神疑鬼吓跑了。

在我看来,晶晶的爱情模式已经变成了一出不折不扣的谍战剧,她是潜伏在男友身边的间谍。

如今,社会上还有一些“物质女”“拜金女”,只想通过爱情和婚姻来实现人生的“三级跳”。换言之,她们傍大款也好,找干爹也罢,只有一个目的:“脱贫致富”。很多穷小子即便再有才、再重情,她们也看不上眼,因为这不是她们故事里所要寻找的男主人公。在她们眼中,爱情只不过是一种买卖、一次交易而已。这就是剧情的主题。如果说她们对所谓的爱情的想象也是一部剧的话,那就是彻头彻尾的阴谋剧,剧名就叫《阴谋与爱情》。

每个人对爱情的想象,包括情节、主题和梦中情人都不一样,它跟每个人的性格特征、家庭环境、成长背景及初恋都息息相关。

我曾看过香港媒体对陈冠希的一次采访,里面提到陈冠希对爱情

的看法,他直言不讳地说,爱情在他眼中无异于一场游戏,他跟很多女孩有一夜情、拍艳照,都是基于这种游戏心态。他为什么会对感情如此放纵?原来,这跟他的初恋女友有关。网爆:陈冠希很爱他的初恋女友,但在他15岁那年,女友却和他最好的朋友好上了,这让他对爱情和友情的信任瞬间坍塌。

陈冠希和父亲感情非常好,但有关陈父是“同志”的传闻却从未间断过。对此陈冠希多次表示:“我父亲不是‘同志’!”有人说陈冠希爱泡妞是为了报复父亲,也是为了引起父亲的关注,这是典型的带有孩子气的反叛行为。

陈冠希频换女友也好,喜欢拍艳照留念也罢,都是少年时期被“戴绿帽子”的结果。他对女性的贞洁观产生了严重的不信任感,加上对父亲性取向的质疑,便对性产生了不负责任的游戏心态。因此,他的爱情主题就是游戏,他的爱情剧就是一出不忠剧,剧中的女主角是不固定的,走马灯似的换来换去。很多条件相当不错的富家女、女模特、女明星之所以会对陈冠希趋之若鹜,则是因为陈冠希在很大程度上满足了女人对所谓坏小子的全部想象。

(摘自《狼狠爱自己》曾子航 著)

你把爱情想象成什么样子,生活中的爱情剧就会是什么样。比如,你从小家境贫寒,日子过得不顺心,于是你总会幻想一位高贵的王子出现,他会把你从黑暗的世界中拯救出来,让你过上像白雪公主一样幸福的生活。

显然,这种对美好爱情的美丽憧憬就是你的剧情,主题是被拯救,类型则是标准的童话剧,你心目中的男主角是条件优越的白马王子。

如果你是个很现实的人,不喜欢那种虚无缥缈的爱情,你就想找